

黑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文件

黑高企办发〔2015〕10号

关于终止哈尔滨哈轻塑胶有限公司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公告

根据科技部、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（国科发火〔2008〕172号）和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》（国科发火〔2008〕362号）有关规定，决定终止哈尔滨哈轻塑胶有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。

（证书编号：GF201223000071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

黑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5年8月24日印发

共印15份